

关于济南市长清区 2023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4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 2024 年 1 月 17 日在济南市长清区第十八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

济南市长清区财政局

各位代表：

受区人民政府委托，向大会提交济南市长清区 2023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4 年预算草案，请予审议，并请各位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会议人员提出意见。

一、2023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023 年，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依法监督和区政协民主监督下，全区上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决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山东、对济南工作的重要指示要求，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奋力推进“五个坚持、七区联动”战略部署，谋划落实“13347”工作思路，财政收入提档进位，“三保”支出保障有力，预算执行情况良好。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实现 302407 万元，比上年增长 29.2%，增幅居全市第二位。加上级各项补助、上年结转、预

算稳定调节基金、债务转贷收入和调入资金256663万元，收入总计559070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426889万元，安排稳定调节基金17701万元，加上解省市财力和专项上解支出、债务还本等114480万元，支出总计559070万元，实现了当年收支平衡。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实现16375万元，加上级补助收入、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转贷收入、调入资金及上年结余收入437066万元，收入总计453441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264005万元，加各项上解上级、债务还本、调出资金等189436万元，支出总计453441万元，实现了当年收支平衡。

（三）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3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实现97284万元，包括：社会缴纳31630万元，上级补助收入18610万元，区本级公共财政预算补助35234万元，利息收入2520万元，转移收入2930万元，其他收入5130万元，委托投资收益1230万元。社会保险基金支出86051万元，其中：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支出31561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支出54490万元。当年收支相抵结余11233万元，加上年滚存结余资金140389万元，累计结余资金151622万元。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由于我区国有平台主要承接公益性建设项目，其他国有企业规模小、经营运转困难，2023年没有核定国有资本经营

净收益。2023 年上级补助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收入 44.9 万元，调入一般公共预算统筹支出，实现收支平衡。

（五）政府性债务情况

经市政府批准，核定我区 2023 年政府债务限额 627729 万元，其中：一般限额 27748 万元，专项限额 599981 万元。

2023 年，市级转贷我区地方政府债券 187200 万元，包括：再融资债券 155000 万元，用于置换到期债务；专项债券 32200 万元，用于农村污水治理，归德再生水厂建设，街镇污水管网改造，西区污水处理厂水质净化项目，高标准农田、老旧小区改造支出。另外，争取市级债券额度 86272 万元，用于公益性农产品批发市场、方舱医院建设。截止 2023 年底，我区政府债务余额 623493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24367 万元，专项债务余额 599126 万元，未突破上级核定的政府债务限额。

（六）落实区人大预算决议及预算执行效果情况

2023 年，区财政部门科学谋划“13347”工作思路，坚决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深挖增收潜力，优化支出结构，细化财政管理，全力以赴兜牢“三保”底线，重点做到“六个精准发力”：

1. 在组织收入工作上精准发力。面对前所未有的增收压力，财政部门牵头抓总，落实落细专班推进、分析研判、后进帮扶、通报约谈“四项机制”，创新干部分包、月度通报工作方法，联合税务、住建、交通、自然资源等 21 个部门加大税费挖

掘力度。全年共召开财税工作调度会 13 次、财政所长调度会 21 次，先后清算土地增值税 25591 万元，汇算清缴企业所得税 17902 万元，产权转让非税收入 7225 万元，补征上年度残保金 3331 万元，查处教育培训机构涉税违法行为并补征企业所得税 4763 万元、个人所得税 2830 万元，征收道路挖掘修复费 10663 万元，政府住房基金入库 8725 万元，累计争取上级调度资金 146000 万元，争取返还土地出让金 120490 万元，为全区经济社会平稳发展提供财力保障。

2. 在强化预算执行上精准发力。健全财政支出约束机制，坚决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完善预算编制，标注“三保”数据，每月精准测算国库库款可用额度，通过化整为零和精准预测等方式，确保库款安全系数和直达资金支付偏离度均控制在合理范围内。注重优先保障“三保”支出，大力压减非急需、非刚性支出 1022 万元；对重点项目一事一议，压减非必要项目支出 48025 万元，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显著提升。

3. 在重点民生保障上精准发力。加强重点民生领域财政保障支持力度，18 件民生实事顺利推进。**全力支持稳岗就业**，拨付就业补助资金 6431 万元、退役士兵安置公益岗位补助 6381 万元，落实稳岗就业扶持政策；拨付 4994 万元，支持开展城乡公益性岗位扩容提质行动，保障重点群体就业。**坚持教育优先战略**，拨付教育资金 9.7 亿元，支持基础教育均衡发展，保障师资力量持续稳定，逐步缩小城乡办学差距，促

进教育公平。**筑牢民生保障防线**，拨付 60 岁以上老年人生活补助和高龄补贴资金 32535 万元、困难群众生活救助补助 12642 万元，重度残疾人补贴 2324 万元，提升特殊群体基本生活质量。**支持医疗卫生事业**，基层基本药物补偿支出 6777 万元，同比提高 10%；医疗保障资金支出 14035 万元，最大限度保障了群众的就医需求。**推动乡村振兴发展**，统筹整合各类涉农资金 69378 万元，对高标准农田建设、黄河滩区迁建、齐鲁样板村、中小河流治理、现代水网建设等资金需求较大的重点项目实施全过程跟踪管理，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保障生态环境和粮食安全**，拨付资金 7581 万元，积极落实环保、涉农、粮食等相关政策，为改善辖区内环境空气质量、提升城区人居环境质量、保障粮食安全等提供了充足的资金保障。

4. 在强化财政管理上精准发力。聚焦财政发展新目标新任务，大力提升财政工作效能。**在绩效管理方面**，积极推进成本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在资金分配前端引入成本效益分析，切实把好财政支出第一道关口。通过“财政部门+预算单位+第三方机构”的“1+N+X”模式，梳理项目支出标准 15 条，出台项目定额标准 3 条，2024 年部门运转经费类预算同比压减 20%。同时，创新建立财政审计共促共建机制，出台《财政审计协同联动推进全面预算绩效管理实施方案》，将审计计划与绩效有机结合，进一步提高财政资金绩效。**在财会监督方面**，牵头开展惠民利民专项整治行动，对清洁取暖资金、住

房租赁补贴、惠民惠农“一本通”财政补贴管理使用情况开展专项整治，随机抽取4家单位开展会计信息质量检查，选取局内8个资金科室开展内控操作规程执行情况专项检查，进一步严肃财经纪律。在政府采购方面，落实“放管服”改革，强化监督管理力度，优化中小企业份额预留和评审优惠落实措施，围绕全区政府购买服务实施情况开展专项整治，推动政策落地见效。在会计管理方面，完成5899人会计专业初级报名审核工作，审查上报7名市级会计高端人才，新增备案27家区级代理记账机构，组织194个部门单位完成行政事业单位内控编报工作，孝里、双泉卫生院入选“会计基础工作规范年”市级优秀单位。

5. 在防范化解风险上精准发力。牢固树立风险意识和责任意识，牵头成立政府债务化解专项整治工作专班，按照“保、压、缓、停、撤”的原则制定出台债务化解方案、存量资产盘活方案、城投债监督管理办法等文件，建立起“动态管理、有进有退”的名录识别和退出机制，全面掌握城投债务规模、结构、期限、利率等情况。精准研判债务化解期限，筹集各类资金化解城建、济清公司隐性债务3.3亿元，协调对接国有企业、银行，核销政府隐性债务22亿元，政府债务率由年初291%压减至年底225%。针对利率在7.5%—10%的债务2.2亿元制定了两年化解计划；针对融资成本高于10%的债务0.1亿元，确保2024年6月底前全部化解完毕。

6. 在落实“项目建设大提速”上精准发力。践行“项目

为王”理念，充分发挥财政监管职能作用，修订完善《政府投资项目审核监管工作办法》，制定出台《长清区财政局社会中介机构业务考核办法》，在全区范围内开展全覆盖培训，严把政府投资项目审核关口。全年共审核项目 53 个，报审金额 133757 万元，审减金额 11398 万元，政府项目资金使用效益持续提升。持续加大政府专项债券争取力度，会同大学城管委会、发改、水务等部门储备债券项目 56 个，2023 年发行到位债券资金 118472 万元，用于农村污水、农批市场、亚定点医院等建设，有效缓解了全区重点项目资金压力。

财政各项工作成绩的取得，是区委统揽全局、坚强领导的结果，是区人大依法监督、区政协民主监督和社会各界鼎力支持的结果，也是全区上下踔厉奋发、勇毅前行的结果。但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当前财政改革发展还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一是财政收支矛盾仍然突出。**在重大项目落地、产业政策兑现、重点基础设施建设均不同程度依赖于土地出让收入的情况下，大大压缩了财力空间和库款回旋余地，同时必保的刚性支出有增无减，区本级收支压力越来越大。**二是债务风险不容忽视。**尽管从数据上看，我区城投债务风险暂时可控，但考虑到国有企业资产运营效率低、融资能力弱、盈利能力差、缺少实体产业支撑等因素，仍存在较大风险隐患。**三是财政管理效能有待提升。**部分单位预算执行、绩效管理还存在薄弱环节，行政事业性资产共享共用水平和运营效益需进一步提升等。对此，财政部门将全面加强调查研究，

科学谋划可行措施，全力以赴加以解决。

二、2024年预算草案

2024年预算安排的指导思想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主动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持统筹发展和安全，提升积极财政政策效能，更加注重精准、可持续，增强预算统筹调配能力，坚持向绩效要财力，严控一般性支出和非急需非刚性支出，提升重大决策部署、重大项目、重点工作、重大工程、重要事项财力保障，创新财政支持方法手段，健全预算约束机制，扎实推进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应用，不断提升预算科学化规范化水平。

（一）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意见

2024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期 325087 万元，增长 7.5%。加上级各项补助、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上年结转收入和调入资金等 399829 万元，收入总计 724916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09916 万元，加上解 115000 万元，支出总计 724916 万元，实现收支平衡。按照市级标准，2024年全区“三保”支出安排 310929 万元，其中：保工资支出 161296 万元、保运转支出 5111 万元、保基本民生支出 144522 万元。2024年的支出安排主要是：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5460 万元，下降 0.92%，主要是进一步压减公用经费支出；

2. 公共安全支出 15013 万元，增长 9.32%，主要是法院法庭建设、法律援助支出增加；

3. 教育支出 94120 万元，下降 31.72%，主要是生源减少、学校整合等原因导致支出减少；

4. 科学技术支出 4104 万元，增长 0.24%；

5.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7827 万元，下降 2.26%；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9664 万元，增长 13.29%，主要是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二孩三孩育儿奖励、区企业退休人员取暖费和城乡医疗救助支出增加；

7. 卫生健康支出 71957 万元，增长 0.26%；

8. 节能环保支出 10074 万元，下降 1.27%；

9. 城乡社区支出 17237 万元，下降 3.11%，主要是清洁燃煤及清洁取暖补贴资金减少；

10. 农林水支出 50227 万元，下降 17.07%，主要是黄河滩区迁建项目补助资金减少；

11. 交通运输支出 4413 万元，下降 1.52%；

12.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709 万元，下降 6.4%，主要是中小微企业上级补助资金减少；

13.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31 万元，下降 2.05%；

14. 金融支出 171 万元，下降 0.58%；

15.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8598 万元，下降 43.81%，主要是矿山整治及土地整治项目成本支出减少；

16. 住房保障支出 14798 万元，基本与上年持平；

17.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1071 万元，下降 17.81%，主要是地储粮轮换经费和利息补贴支出减少；

18.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617 万元，下降 0.3%；

19. 预备费 6300 万元，按《预算法》规定 1%—3%提取；

20. 债务还本付息支出 1125 万元，与上年持平。

（二）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意见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期 26200 万元，加上级补助收入及上年结转 261690 万元，基金总收入 287890 万元。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87890 万元，主要用于城市基础设施、污水处理、农村道路硬化、冬季清洁取暖、棚改政府购买服务、政府债券还本付息、创新谷 PPP 项目及区级重点工程支出。

（三）2024 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安排意见

2024 年社保基金预算收入预期 102142 万元。包括：社会缴纳 31788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15768 万元，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补助 46551 万元，利息收入 2175 万元，转移收入 880 万元，其他收入 3750 万元，委托投资收益 1230 万元。社保基金支出预算 93284 万元，其中：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支出 34674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支出 58610 万元。当年收支结余 8858 万元，加上年滚存结余资金 151622 万元，累计结余资金 160480 万元。

（四）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意见

鉴于我区国有平台公司经营状况，2024 年没有核定国有

资本经营净收益，未安排国有资本经营收支。

三、踔厉奋发、勇毅前行，为新时代社会主义现代化山水魅力中心城区建设贡献财政力量

2024年，长清区财政局将锚定一般公共预算收入325087万元，增幅7.5%的预期目标，进一步提振信心、加压奋进，全力以赴做好新时期各项财政工作，在开源节流、资产盘活、财会监督、风险防控、党建引领工作中实现“五个突破”，推动我区社会主义现代化山水魅力中心城区建设。

（一）在财政开源节流上实现突破。一是坚持“四项机制”。延续分管领导包街镇举措，月初通报上月收入情况，月中与税务部门分析研判当月收入，月末对落后单位调研帮扶，紧盯收入序时进度。同时，动态更新服务全区经济社会发展工作专班，计划新增重点项目涉税工作专班、国有资产处置管理工作专班，保持挖潜增收活力，提高各重点行业领域的组织收入质效。二是加强非税征管。密切各专班、各街镇精准对接，适时开展网签办证发放消费券活动，规范教育培训行业管理，加大砂石资源综合处置力度，深入挖掘耕地开垦费、道路修复费及矿产资源专项收入，推动创新谷项目按照既定目标如期投产达效并形成优质税源，促进涉税涉费信息向财政收入有效转化。同时，落实街镇非税收入结算机制，提高街镇非税挖潜积极性。三是带头过“紧日子”。坚决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部门运转经费同比压减20%，严控机关运行成本。对政府投资项目开展成本效益分析和项目成本核算，

提升财政资金使用绩效。健全预算执行负面清单制度，对非必要非必须支出纳入负面清单，全面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做到一般性支出应减尽减，统筹资金保障中央、省、市重大决策部署以及区委、区政府重点项目、重点工作。

（二）在资源资产盘活上实现突破。一是**摸清底数**。充分发挥国有资产处置管理工作专班最大效能，联合各部门及各街镇在全区范围内开展国有资源资产清查专项行动，根据资源资产清查结果形成在用固定资产、闲置资产状况、盘亏情况、待报废情况、盘盈情况“五套清单”，健全完善资源资产处置管理台账。二是**分类处置**。在全面摸清底数的基础上，对全区矿产、土地、水资源等国有资源，以及行政事业单位低效运转、闲置的房屋建筑、生产设备等资产纳入盘活范围，尽快形成“能用先用、不用可售、不售可租、能融则融”的高效国有资源资产处置管理体系。三是**强化监管**。对低效、闲置、待报废资源资产纳入重点监管范围，分类推进、定期督导，全力激活国有资源资产经济效益。同时，进一步建立健全国有企业经济激励和约束机制，完善国有企业的法人治理结构及考核体系，强化对国有企业监督管理。

（三）在财会监督管理上实现突破。一是**完善财会监督机制**。认真落实中办、国办以及省厅关于加强财会监督工作的实施意见，加快健全完善财会监督工作机制及财政审计协同联动监督工作机制，重点核查年度财务管理和会计核算质量中存在的问题，及时纠错校偏，消除监督盲区。二是**树立**

财会执法思维。厚植财会监督管理法治思想，加大财会监督业务培训力度，组织全体机关干部认真学习《行政处罚法》《行政许可法》等系列法律法规，推进全员执法证考试全覆盖，进一步提高财政系统干部依法行政、依法理财理论水平和工作能力。**三是履行财会监督主责。**配合上级财政完成地方经济运行监控、地方债务监管、中央补助资金监管工作，按照时间节点扎实开展地方预决算公开检查、会计信息质量检查，严格财经纪律约束，促进长清区经济社会健康发展。**四是强化监督结果应用。**建立财会监督发现问题整改落实机制，强化被检查单位整改责任和落实财经法规责任，将财政监督结果作为预算安排的重要参考依据，通过举一反三不断健全完善财政财务管理长效机制。

（四）在债务风险防控上实现突破。**一是加大债务化解力度。**按照“谁举借、谁偿还”的原则，制定“一债一策”化解方案，规范平台公司举债融资行为，降低利息负担，延长还款期限，缓解到期隐性债务风险。**二是强化债券约束管理。**合理测算每年新增债券和置换债券需求，规范项目储备，积极争取债券资金优先投向全区重点项目，并确保债券发行后尽快支出，减轻重点项目建设对财政资金的依赖以及当期紧迫支出负担，支持全区经济社会发展。及时向区委区政府报告地方政府债务举借、将债券还本付息足额编入预算，主动接受人大对预算执行的监督。**三是做好风险防控预警。**建立政府债务风险“黄、橙、红”预警机制，确保政府债务率控制

在合理区间。对平台公司债务按6个月、3个月、1个月偿还期限进行全过程监控，牢牢守住不发生区域性、系统性风险的底线。

(五)在全面从严治党上实现突破。一是强化理论武装。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为契机，全面系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和党的二十大精神，更加主动地用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二是树立良好风气。**狠抓“作风效能大提升 项目建设大提速”活动问题整改，进一步完善作风建设监督检查长效机制，下大力气整顿“不想为、不敢为、不善为”，持续改进工作作风，提升工作水平。**三是加强廉政建设。**紧盯资金管理、政府采购等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廉政风险点，强化对财政权力运行的制约和监督，狠抓内控制度执行，有效防范各类业务和廉政风险。

各位代表，新时代新征程，承载机遇与挑战，呼唤奋斗与担当。我们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区政协的监督支持下，认真执行本次大会决议，坚定信心、同心同德，埋头苦干、勇毅前行，努力推动财政各项工作率先走在前，为建设新时代社会主义现代化山水魅力中心城区展现财政担当、贡献财政力量！

表1

2023年长清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执行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期数	调整后预期数	执行数
一、税收收入	205,020	240,521	215,399
增值税	57,055	95,140	84,206
企业所得税	17,235	28,143	23,120
个人所得税	8,268	9,419	8,329
资源税	6,446	3,773	3,25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924	12,437	11,164
房产税	9,591	11,449	9,656
印花税	4,680	3,972	3,493
城镇土地使用税	17,532	17,306	14,169
土地增值税	49,636	25,922	27,880
车船税	3,863	4,475	4,086
耕地占用税	5,852	5,167	4,906
契税	13,814	23,185	21,028
环境保护税	124	126	102
其他税收收入		7	9
二、非税收入	59,479	59,479	87,008
专项收入	8,697	9,342	13,058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16,264	19,557	28,266
罚没收入	10,712	7,056	8,101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7,225	7,225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23,286	6,948	20,905
捐赠收入		600	600
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520	8,750	8,852
其他收入		1	1
收入合计	264,499	300,000	302,407
三、转移性收入	478,344	345,301	256,663
返还性收入	17,360	17,360	17,360
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131,930	131,930	134,677
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34,296	34,296	27,909
调入资金	287,435	147,782	62,784
上年结余	7,323	10,233	10,233
债务转贷收入		3,000	3,000
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700	700
收入总计	742,843	645,301	559,070

表2

2023年长清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执行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期数	调整后预期数	执行数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6,350	119,490	55,994
二、国防支出		46	46
三、公共安全支出	13,733	10,798	11,998
四、教育支出	137,836	97,220	97,282
五、科学技术支出	4,094	169	160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008	3,295	3,641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7,413	127,085	130,391
八、卫生健康支出	71,771	38,820	46,891
九、节能环保支出	10,204	3,555	3,515
十、城乡社区支出	17,791	10,286	10,259
十一、农林水支出	60,565	57,514	41,083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4,481	2,282	2,453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5,031	2,113	2,197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0	345	321
十五、金融支出	172	170	184
十六、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3,101	1,705	1,772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	14,800	13,537	15,007
十九、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1,303	1,195	1,665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625	1,004	1,009
二十一、预备费	7,000		
二十二、其他支出		215	215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810	806	806
本年支出合计	657,528	491,650	426,889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315	150	150
二十五、转移性支出	85,000	153,501	132,031
上解支出	85,000	115,000	111,050
调出资金			
年终结余			280
债务转贷支出		3,000	3,000
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5,501	17,701
支出总计	742,843	645,301	559,070

表3

2023年长清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执行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期数	调整后预期数	执行数
一、农网还贷资金收入			
二、旅游发展基金收入			
三、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收入			
四、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五、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七、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收入			
八、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收入			
九、彩票公益金收入			
十、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27,500	13,000	13,706
十一、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收入			
十二、国家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收入			
十三、车辆通行费			
十四、车辆通行费			
十五、污水处理费收入	3,000	2,000	2,669
十六、抗疫特别国债财务基金收入			
十七、其他政府性基金收入			
收入合计	30,500	15,000	16,375
十八、转移性收入	277,727	388,702	437,066
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收入	277,727	117,814	159,173
上年结余收入		421	421
调入资金			7,000
债务转贷收入		270,472	270,472
收入总计	308,227	403,707	453,441

表4

2023年长清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执行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期数	调整后预期数	执行数
一、科学技术支出			
二、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3	37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3	691
四、节能环保支出			
五、城乡社区支出	276,427	137,682	133,412
六、农林水支出		25	32
七、交通运输支出			
八、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九、金融支出			
十、其他支出		91,977	109,181
十一、债务付息支出	20,600	20,652	20,652
支出合计	297,027	250,852	264,005
十二、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11,200	152,855	152,855
十三、转移性支出			36,581
上解支出			216
调出资金			35,500
年终结余			865
支出总计	308,227	403,707	453,441

表5

2023年长清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执行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期数	调整后预期数	执行数
一、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42,337	43,017	42,791
其中：社会保险费收入	6,104	6,784	6,787
财政补贴收入	27,353	27,353	27,244
利息收入	2,460	2,460	2,450
转移收入	50	50	80
委托投资收益	1,370	1,370	1,230
其他收入	5,000	5,000	5,000
二、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54,570	50,970	54,493
其中：社会保险费收入	22,300	23,700	24,843
财政补贴收入	31,600	26,600	26,600
利息收入	70	70	70
转移收入	600	600	2,850
委托投资收益			
其他收入			130
三、工伤保险基金收入			
其中：社会保险费收入			
财政补贴收入			
利息收入			
转移收入			
委托投资收益			
其他收入			
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合计	96,907	93,987	97,284
其中：社会保险费收入	28,404	30,484	31,630
财政补贴收入	58,953	53,953	53,844
利息收入	2,530	2,530	2,520
转移收入	650	650	2,930
委托投资收益	1,370	1,370	1,230
其他收入	5,000	5,000	5,130

表6

2023年长清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执行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期数	调整后预期数	执行数
一、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32,145	32,145	31,561
其中：社会保险待遇支出	32,095	32,095	31,511
转移支出	50	50	50
其他支出			
二、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53,970	53,970	54,490
其中：社会保险待遇支出	53,900	53,900	54,200
转移支出	70	70	70
其他支出			220
三、工伤保险基金支出			
其中：社会保险待遇支出			
转移支出			
其他支出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合计	86,115	86,115	86,051
其中：社会保险待遇支出	85,995	85,995	85,711
转移支出	120	120	120
其他支出	-	-	220

表7

2023年长清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结余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期数	调整后预期数	执行数
一、社会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合计	10,792	7,872	11,233
（一）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10,192	10,872	11,230
（二）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	600	-3,000	3
（三）工伤保险基金			
二、社会保险基金年末滚存结余合计	151,181	148,261	151,622
（一）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142,886	143,566	143,924
（二）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	8,295	4,695	7,698
（三）工伤保险基金			

表8

2023年长清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执行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预期数	执行数
一、利润收入		
电力企业利润收入		
机械企业利润收入		
投资服务企业利润收入		
建筑施工企业利润收入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企业利润收入		
二、股利、股息收入		
国有控股公司股利、股息收入		
国有参股公司股利、股息收入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企业股利、股息收入		
三、产权转让收入		
国有股权、股份转让收入		
国有独资企业产权转让收入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企业产权转让收入		
四、清算收入		
国有股权、股份清算收入		
国有独资企业清算收入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企业清算收入		
五、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上级补助收入		45
上年结转收入		
收入总计		45

表9

2023年长清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执行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预期数	执行数
一、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一）国有企业办职教幼教补助支出		
（二）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三）国有企业改革成本支出		
（四）其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二、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一）国有经济结构调整支出		
（二）公益性设施投资支出		
（三）其他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三、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		
（一）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		
四、金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一）其他金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五、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一）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本年支出合计		
调入公共预算		45
结转下年支出		
支出总计		45

表10

2024年长清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草案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期数	增长%	占本年收入%
一、税收收入	231,553	7.5	31.94%
增值税	90,521	7.5	12.49%
企业所得税	24,853	7.5	3.43%
个人所得税	8,954	7.5	1.24%
资源税	3,495	7.5	0.48%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001	7.5	1.66%
房产税	10,380	7.5	1.43%
印花税	3,755	7.5	0.52%
城镇土地使用税	15,232	7.5	2.10%
土地增值税	29,971	7.5	4.13%
车船税	4,392	7.5	0.61%
耕地占用税	5,274	7.5	0.73%
契税	22,605	7.5	3.12%
环境保护税	110	7.5	0.02%
其他税收收入	10	-	0.00%
二、非税收入	93,534	7.5	12.90%
专项收入	14,037	7.5	1.94%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30,386	7.5	4.19%
罚没收入	8,709	7.5	1.20%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7,767	7.5	1.07%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22,473	7.5	3.10%
捐赠收入	645	7.5	0.09%
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9,516	7.5	1.31%
其他收入	1	7.5	0.00%
本年收入合计	325,087	7.5	44.84%
三、转移性收入	399,829		55.16%
返还性收入	17,360		2.39%
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139,930		19.30%
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32,296		4.46%
调入资金	192,262		26.52%
上年结余收入	280		0.04%
债务转贷收入			
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7,701		2.44%
收入总计	724,916		100.00%

表11

2024年长清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草案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期数	增长%	占支出总计%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5460	-0.92%	13.17%
二、国防支出			
三、公共安全支出	15013	9.32%	2.07%
四、教育支出	94120	-31.72%	12.98%
五、科学技术支出	4104	0.24%	0.57%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7827	-2.26%	1.08%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9664	13.29%	26.16%
八、卫生健康支出	71957	0.26%	9.93%
九、节能环保支出	10074	-1.27%	1.39%
十、城乡社区支出	17237	-3.11%	2.38%
十一、农林水支出	50227	-17.07%	6.93%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4413	-1.52%	0.61%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709	-6.40%	0.65%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31	-2.05%	0.06%
十五、金融支出	171	-0.58%	0.02%
十六、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8598	-43.81%	2.57%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	14798	-0.01%	2.04%
十九、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1071	-17.81%	0.15%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617	-0.30%	0.36%
二十一、预备费	6300	-10.00%	0.87%
二十二、其他支出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810		0.11%
本年支出合计	609,601	-7.29%	84.09%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315		0.04%
二十五、转移性支出	115,000	35.29%	15.86%
上解支出	115,000	35.29%	15.86%
调出资金	-		
年终结余	-		
债务转贷支出	-		
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		
支出总计	724,916	-0.34%	100.00%

表12

2024年长清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草案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期数	增长%	占收入总计%
一、农网还贷资金收入			
二、旅游发展基金收入			
三、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收入			
四、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五、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七、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收入			
八、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收入			
九、彩票公益金收入			
十、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23,200	-15.64%	8.06%
十一、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收入			
十二、国家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收入			
十三、车辆通行费			
十四、车辆通行费			
十五、污水处理费收入	3,000		1.04%
十六、抗疫特别国债财务基金收入			
十七、其他政府性基金收入			
收入合计	26,200	-14.10%	9.10%
十八、转移性收入	261,690	-12.68%	90.90%
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收入	260,825	-12.68%	90.60%
上年结余收入	865		0.30%
调入资金			
债务转贷收入			
收入总计	287,890	-12.84%	100.00%

表13

2024年长清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草案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期数	增长%	占本年支出%
一、科学技术支出			
二、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四、节能环保支出			
五、城乡社区支出	259,341	-6.18%	89.68
六、农林水支出			
七、交通运输支出			
八、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九、金融支出			
十、其他支出			
十一、债务付息支出	23,649	14.80%	6.68
支出合计	282,990	-12.81%	100.00
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4,900	-59.25%	3.63
十三、转移性支出			
上解支出			
调出资金			
年终结余			
债务转贷支出			
支出总计	287,890	-6.60%	100.00

表14

2024年长清区社会保险基金收入预算草案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期数	增长%	占本年收入%
一、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42,837	-0.42%	41.94%
其中：社会保险费收入	6,788	0.06%	6.65%
财政补贴收入	29,039	6.16%	28.43%
利息收入	2,100	-14.63%	2.06%
转移收入	80	60.00%	0.08%
委托投资收益	1,230	-10.22%	1.20%
其他收入	3,600	-28.00%	3.52%
二、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59,305	16.35%	58.06%
其中：社会保险费收入	25,000	5.49%	24.48%
财政补贴收入	33,280	25.11%	32.58%
利息收入	75	7.14%	0.07%
转移收入	800	33.33%	0.78%
委托投资收益			
其他收入	150		0.15%
三、工伤保险基金收入			
其中：社会保险费收入			
财政补贴收入			
利息收入			
转移收入			
委托投资收益			
其他收入			
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合计	102,142	8.68%	100.00%
其中：社会保险费收入	31,788	4.28%	31.12%
财政补贴收入	62,319	15.51%	61.01%
利息收入	2,175	-14.03%	2.13%
转移收入	880	35.38%	0.86%
委托投资收益	1,230	-10.22%	1.20%
其他收入	3,750	-25.00%	3.67%

表15

2024年长清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草案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期数	增长%	占本年支出%
一、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34,674	7.87%	37.17%
其中：社会保险待遇支出	34,614	7.85%	37.11%
转移支出	60	20.00%	0.06%
其他支出			
二、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58,610	8.60%	62.83%
其中：社会保险待遇支出	58,280	8.13%	62.48%
转移支出	80	14.29%	0.09%
其他支出	250		0.27%
三、工伤保险基金支出			
其中：社会保险待遇支出			
转移支出			
其他支出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合计	93,284	8.32%	100.00%
其中：社会保险待遇支出	92,894	8.02%	99.58%
转移支出	140	16.67%	0.15%
其他支出	250		0.27%

表16

2024年长清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结余草案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期数	占本年结余合计%
一、社会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合计	8,858	100.00%
（一）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8,163	92.15%
（二）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	695	8.51%
（三）工伤保险基金		
二、社会保险基金年末滚存结余合计	160,480	100.00%
（一）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152,087	94.77%
（二）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	8,393	5.23%
（三）工伤保险基金		

表17

2024年长清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草案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期数	增长%	占总支出%
一、利润收入			
电力企业利润收入			
机械企业利润收入			
投资服务企业利润收入			
建筑施工企业利润收入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企业利润收入			
二、股利、股息收入			
国有控股公司股利、股息收入			
国有参股公司股利、股息收入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企业股利、股息收入			
三、产权转让收入			
国有股权、股份转让收入			
国有独资企业产权转让收入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企业产权转让收入			
四、清算收入			
国有股权、股份清算收入			
国有独资企业清算收入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企业清算收入			
五、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上级补助收入			
上年结转收入			
收入总计			

本表为空表

表18

2024年长清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草案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期数	增长%	占本年支出%
一、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一）国有企业办职教幼教补助支出			
（二）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三）国有企业改革成本支出			
（四）其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二、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一）国有经济结构调整支出			
（二）公益性设施投资支出			
（三）其他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三、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			
（一）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			
四、金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一）其他金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五、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一）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本年支出合计			
调入公共预算			
结转下年支出			
支出总计			

本表为空表

表19

2024年长清区“三保”支出预算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期数
三保支出合计	310,929
一、保基本民生支出	144,522
1. 学前教育幼儿资助	83
2. 城乡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	5,377
小学	3,417
初中	1,960
3. 义务教育阶段特殊教育学校和随班就读残疾学生生均公用经费	462
4. 义务教育免费提供教科书	690
小学	388
初中	292
字典	10
5.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	362
小学	134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寄宿生)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非寄宿生)	134
初中	228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寄宿生)	187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非寄宿生)	41
6. 普通高中学生资助	143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国家助学金	115
免除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学杂费	28
7. 中职教育学生资助	408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国家助学金	21
农村、涉农专业和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免学费	387
8. 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	
9. 博物馆、纪念馆免费开放补助和公共美术馆、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	110
10. 困难群众救助	13,518
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	895
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	12,623
1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4,762
12. 特殊儿童群体基本生活保障	456
13. 临时救助	120
14.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	9
15. 残疾人补贴	2,965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	1,027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1,938
16.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	30,081

项 目	预期数
16-59岁参保缴费补贴	645
60岁以上人口基础养老金	29,436
17. 财政对企业职工养老保险的补助	261
18. 财政对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的补助	33,280
19. 老年人福利补贴	2,091
20. 就业相关补助	2,571
21. 优抚对象抚恤和生活补助经费	7,497
22. 义务兵优待金	1,474
23. 退役安置支出	10,145
24.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	13,239
25.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6,110
26. 计划生育支出	7,492
(1)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	5,280
(2) 全国计划生育特别扶助制度	2,212
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死亡）	1,901
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伤残）	311
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一级手术并发症）	
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二级手术并发症）	
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三级手术并发症）	
27. 城乡医疗救助	816
28. 基本民生支出	
二、保工资支出	161,296
1. 在职在编人员基本工资	50,107
2. 公务员年终一次性奖金	619
3. 公务员规范津贴补贴	6,020
4. 事业单位绩效工资	29,424
5. 国家出台的地区津贴	
6. 在职工资附加性支出	73,730
7. 岗位津贴	1,141
8. 离休人员经费	255
三、保运转支出	5,111

表20

2024年长清区本级部门预算明细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预期数
济南市公安局长清区分局特巡警大队	3,619
济南市长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4,368
济南市长清区人民医院	398
济南市长清区中医医院	220
济南市长清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1,817
济南市长清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1,321
长清区万德镇中心卫生院	1,444
济南市长清区张夏镇中心卫生院	987
济南市长清区崮云湖街道办事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1,111
济南市长清区平安街道办事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1,309
济南市长清区五峰山街道办事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668
济南市长清区文昌街道办事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1,630
济南市长清区双泉镇卫生院	736
济南市长清区马山镇卫生院	739
济南市长清区孝里镇中心卫生院	1,076
济南市长清区归德镇中心卫生院	1,578
济南市长清区卫生健康局	602
济南市长清区卫生和计划生育监督所	444
济南市长清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46
济南市长清区住房和城乡建设服务中心	371
济南市长清区民政局	714
济南市长清区殡仪馆	378
济南市长清区园林和林业绿化局	1,969
济南市长清区国有莲台山林场	157
济南市长清区国有大峰山林场	259
济南市长清区国有五峰山林场	484
济南市长清第一中学	11,020
济南市长清中学	4,637
济南市长清区实验中学	3,478
济南市长清区实验小学	3,841
济南市长清区石麟小学	3,341

单位名称	预期数
济南市长清区职业中等专业学校	4,759
济南市长清区成人中等专业学校	1,024
济南市长清区教师发展中心	1,317
济南市长清区乐天小学	1,822
济南市长清区教育和体育局	4,401
济南市长清区第一初级中学	3,641
济南市长清区第三初级中学	1,584
济南市长清区平安初级中学	1,847
济南市长清区第五初级中学	3,087
济南市长清区孝里初级中学	1,483
济南市长清区第七初级中学	2,443
济南市长清区双泉初级中学	1,039
济南市长清区马山初级中学	868
济南市长清区崮云湖初级中学	758
济南市长清区特殊教育学校	1,388
济南市长清区竞技体育运动学校	540
济南市长清区乐天中学	1,633
济南市长清区大学路幼儿园	917
济南市长清区第二实验幼儿园	1,383
济南市长清区第二实验中学	2,391
济南市长清区实验幼儿园	1,586
济南市长清区第二初级中学	1,704
济南市长清区凤凰路小学	2,753
济南市长清区第三实验幼儿园	2,232
济南市长清区第二实验小学	1,108
济南市长清区大学城实验小学	1,082
济南市长清区大学城实验初级中学	2,671
济南市长清区归德中心小学	1,050
济南市长清区归德坦山小学	290
济南市长清区归德小屯小学	285
济南市长清区归德李官小学	671
济南市长清区归德国庄小学	483
济南市长清区孝里中心小学	2,067
济南市长清区孝里广里小学	254

单位名称	预期数
济南市长清区孝里中心幼儿园	408
济南市长清区双泉中心小学	1,176
济南市长清区双泉北付小学	234
济南市长清区马山中心小学	1,109
济南市长清区马山褚科小学	362
济南市长清区五峰山初级中学	1,117
济南市长清区五峰山中心小学	1,385
济南市长清区五峰山朱庄小学	230
济南市长清区万德中心小学	1,206
济南市长清区万德万南小学	478
济南市长清区万德小万德小学	1,065
济南市长清区万德界首小学	625
济南市长清区万德石胡同小学	303
济南市长清区万德马场小学	849
济南市长清区张夏中心小学	1,255
济南市长清区张夏青杨小学	904
济南市长清区张夏纸坊小学	289
济南市长清区固云湖小学	1,166
济南市长清区丹凤小学	780
济南市长清区固云湖大刘小学	273
济南市长清区平安中心小学	2,098
济南市长清区平安潘村小学	210
济南市长清区平安新李小学	268
济南市长清区平安中心幼儿园	498
济南市长清区文昌中心小学	2,893
济南市长清区文昌三朱小学	174
济南市长清区文昌中心幼儿园	329
济南市长清区归德中心幼儿园	219
济南市长清区双泉中心幼儿园	54
济南市长清区马山中心幼儿园	130
济南市长清区五峰山中心幼儿园	162
济南市长清区固云湖中心幼儿园	435
济南市长清区张夏中心幼儿园	265
济南市长清区凤凰路初级中学	1,017

单位名称	预期数
济南市长清区博园小学	1,109
济南市长清区天一路幼儿园	587
济南高新区长清湖实验学校	951
济南市长清区岳读高级中学	986
济南市长清区长清湖实验幼儿园	898
济南市长清区第三实验小学	978
济南市长清区大学城实验幼儿园	266
济南市长清区长清区玉麟小学	635
济南市长清区体育事业发展中心	111
济南市长清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115
济南市长清区自然资源局	2,986
济南市长清区文化和旅游局	525
济南市长清区图书馆	194
济南市长清区文化馆	185
济南市长清区博物馆	235
济南市长清区文化旅游事业中心	461
济南市豫剧团	362
济南市长清区城乡水务局	2,193
济南市长清区人民检察院	2,002
济南市长清区人民法院	5,463
济南市长清区城市管理局	5,389
中共济南市长清区委办公室	1,031
济南市长清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1,244
济南市长清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1,116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济南市长清区委员会办公室	1,053
中国共产党济南市长清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2,316
济南市长清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1,361
济南市长清区农业农村局	2,829
济南市长清区畜牧兽医事业发展中心	1,802
济南市长清区农业机械技术服务中心	786
济南市长清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3,310
中共济南市长清区委党校	571
济南市长清区融媒体中心	1,737
济南市长清区城乡交通运输局	2,518

单位名称	预期数
济南市长清区审计局	499
济南市长清区财政局	1,639
济南市长清区档案馆	349
济南市生态环境局长清分局	195
济南市长清区残疾人联合会	1,585
济南市长清区应急管理局	740
济南市长清区司法局	1,131
山东省济南市长清公证处	488
济南市长清区统计局	622
济南市长清区妇女联合会	293
济南市长清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1,545
中共济南市长清区委宣传部	687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济南市长清区委员会	122
济南市长清区信访局	424
中共济南市长清区委组织部	767
济南市长清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1,151
济南市长清区粮食事业发展中心	530
济南市长清区科学技术协会	158
济南市长清区金融事业发展中心	282
中共济南市长清区委党史研究中心	194
济南市长清区总工会	312
中共济南市长清区委政法委员会	554
中共济南市长清区委区直机关工作委员会	215
济南市长清区工商业联合会	51
中共济南市长清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492
中共济南市长清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	391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济南长清区支会	170
中共济南市长清区委老干部局	405
济南市长清区红十字会	94
济南市长清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353
商业局	43
济南市长清区综合检验检测中心	204
济南市长清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1,473
济南市长清区军队离休退休干部休养所	187

单位名称	预期数
济南市长清区投资促进局	582
济南市长清区医疗保障局	498
济南市长清区消防救援大队	500
济南市长清区公路管理局	968
济南市长清区会计培训中心	52
济南市长清区气象局	151
物资局	46
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济南市支队第六大队第十九中队	15

注：本表不含涉密单位数据

主要名词解释

1. 一般公共预算：是指政府凭借国家政治权力，以社会管理者身份筹集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维持国家行政职能正常行使、保障国家安全等方面的收支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即通常所指的“地方财政收入”，包括税收收入和非税收入。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按照功能分类，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教育、医疗卫生等；按照经济性质分类，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商品服务支出等。

2. 预备费：按照预算法第四十条的规定，各级一般公共预算应当按照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额的百分之一至百分之三设置预备费，用于当年预算执行中的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处理增加的支出及其他难以预见的开支。

3. 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一般公共预算按照《预算法》及国务院有关规定设置，用于弥补以后年度预算资金不足，实现跨年度平衡的资金。按照《预算法》及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规定，一般公共预算年度执行的超收收入必须转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财政结余资金应转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4. 政府性基金收入：是国家通过向社会征收以及出让土地、发行彩票等方式取得收入，并专项用于支持特定基础设施建设和社会事业发展的财政收支预算，是政府预算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

5.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指国家以所有者身份对国有资本实行存量调整和增量分配而发行的务期收支预算，是政府预算的重要组成部分。

6.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是指国家为保证社会成员的基本生活权利而提供救助和补给，以便实现国家社会保障职能、建立社会保障制度而编制的预算。

7. 政府债务限额管理：根据《预算法》《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 [2014]43 号)相关规定，经国务院批准的省、自治县、直辖市的预算中必需的建设投资的部分资金，可以在国务院确定的限额内，通过发行地方政府债券举借债务的方式筹措。举借债务的规模，由国务院报全国人大或全国人大常委会批准。各省、自治县、直辖市债务限额由财政部在全国人大或其常委会批准的地方政府债务规模内，根据各地县的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测算，报国务院批准后下达。市、县（区）政府债务限额由省级财政部门在财政部下达的限额内测算，报经省政府批准后下达。当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等于上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加上当年新增债务限额（或减去调减债务限额），具体分为一般债务限额和专项债务限额。

8. 一般政府债券：是指地方政府针对没有收益的公益性事业发展举债发行的债券，筹集资金安排的支出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管理，本金以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偿还。

9. 专项政府债券:是指地方政府针对土地储备、收费公路等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事业发展举债发行的债券,债券的发行要对应相应的政府性基金项目,筹集资金安排的支出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本金通过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或专项收入偿还。

10. 预算绩效管理:是以“预算”为对象开展的绩效管理,也就是将绩效管理理念和绩效管理方法贯穿于预算编制、执行、监督的全过程,并实现与预算管理有机融合的一种预算管理新模式。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是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内在要求,是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建立现代制度的重要内容,是优化财政资源配置、提升公共服务质量的关键举措。其主要内容就是创新预算管理方式,更加注重结果导向、强调成本效益、强化责任约束,通过建立绩效评估机制、强化绩效目标管理、做好绩效运行监控、开展绩效评价和结果应用等,建成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实现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着力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改变预算资金分配的固化格局,提高预算管理水平 and 政策实施效果,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11. 国库集中支付:指所有财政性资金纳入国库单一账户体系管理,收入直接缴入国库或财政专户,支出在支付行为发生时通过国库单一账户体系以直接支付和授权支付方式支

付到收款人或用款单位的现代国库管理制度。国库集中收付的实施有利于规范财政收支行为，加强财政收支管理监督，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从制度上防范腐败现象的发生。

12. “三保”任务：保基本民生、保工资、保运转。

13. 转移支付：指中央政府按照有关法律、财政体制和政策规定，给予地方政府的补助资金。包括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

14. 三公经费：是指出国（境）费用、车辆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用。

15. 收付实现制：收付实现制是以款项的实际收付为标准来处理经济业务，确定本期收入和费用，计算本期盈亏的会计处理基础。在现金收付的基础上，凡在本期实际以现款付出的费用，不论其应否在本期收入中获得补偿均应作为本期应计费用处理；凡在本期实际收到的现款收入，不论其是否属于本期均应作为本期应计的收入处理；反之，凡本期还没有以现款收到的收入和没有用现款支付的费用，即使它归属于本期，也不作为本期的收入和费用处理。